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106042

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二字第1103014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年1-6月第4場次開放日期

地址：106218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
3段330號

承辦人：鍾雯卉

電話：02-87329686#29751

傳真：02-87329750

電子信箱：fbm_a10128@mail.
taipei.gov.tw

主旨：有關本處111年度1月1日至6月30日第一、二殯儀館加開第4場次出殯禮廳使用情形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因應民眾治喪需求，本處第一、二殯儀館將於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開放第4場次禮廳(16時至18時、17時至19時)，供民眾辦理治喪事宜，開放情形如下：

(一)111年1月1日至111年1月23日擇旺日加開第4場，開放日期詳如附表。

(二)111年1月24日至111年1月30日(春節前1週)於【每日】加開第4場；111年1月31日至111年2月4日(春節休館)。

(三)111年2月5日至111年2月11日(春節後1週)於【每日】加開第4場。

(四)111年2月12日至111年6月30日擇旺日加開第4場，開放日期詳如附表。

二、敬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上揭相關訊息同步公告於本處網頁(<http://mso.gov.taipei/>)「本處重要訊息」，歡迎點閱。

正本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 陳冠伶

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

111 年度 1 月至 6 月禮廳第 4 場開放日期

月份	日期
1 月	3、5、7、8、11、13、14、17、19、20、21、24、25、26、27、28、29、30
2 月	5、6、7、8、9、10、11、13、18、22、23、25、26
3 月	1、3、7、8、10、14、15、19、20、22、26、31
4 月	1、8、11、13、14、17、20、23、24、26、29
5 月	2、8、9、11、12、17、19、20、21、24、27、29、31
6 月	1、4、5、6、12、14、17、18、22、24、26、30

說明:

- 1.第 4 場係指次當日 16 時至 18 時及 17 時至 19 時之出殯禮廳。
- 2.因應農曆春節休館(1 月 31 日至 2 月 4 日)，本處於 111 年 1 月 24 日至 1 月 30 日及 111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11 日每日均開第 4 場次禮廳。

